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重要事项提示”和“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重要事项提示”和“风险提示及说明”等章节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5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6
六、 负债情况.....	2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1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1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财务报表.....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公司/本公司/伟驰控股	指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控股股东	指	常州市武进区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
子公司	指	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券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伟驰控股
外文名称（如有）	WeiChi Holding Company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WeiChi
法定代表人	王鸣
注册资本（万元）	22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20,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 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禾香路 123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 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禾香路 123 号 7 号楼 E 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149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Weichi2017@126.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张国良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禾香路 123 号 7 号楼 E 区
电话	0519-81090069
传真	0519-81090069
电子信箱	Weichi2017@126.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常州市武进区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常州市武进区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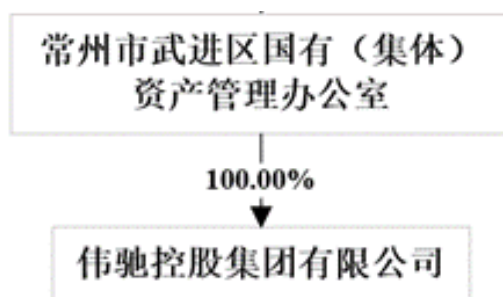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 10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 10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决定（议）时间或辞任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邱雪琴	原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2 月 14 日	2022 年 2 月 18 日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董事	梅可佳	原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离任	2022 年 8 月 1 日	2022 年 8 月 11 日
董事	王鸣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新任	2022 年 8 月 1 日	2022 年 8 月 11 日
高级管理人员	林云志	副总经理	新任	2022 年 8 月 3 日	2022 年 8 月 11 日
董事	陈传林	原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高级管理人员	张国良	副总经理	免去董事职务，副总经理职务不变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董事	薛银刚	董事	新任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董事	赵步同	董事	新任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董事	李小俊	董事	新任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董事	张雪琴	董事	新任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高级管理人员	赵寅洁	纪委书记	新任	2023 年 2 月 28 日	无
高级管理人员	莫晓春	总审计师	新任	2023 年 3 月 27 日	无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33%。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王鸣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王鸣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王建松、张云川、薛银刚、赵步同、李小俊、张雪琴

发行人的监事：蒋建锋

发行人的总经理：王建松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张国良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赵寅洁、莫晓春、张国良、林云志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工程建设、委托建设安置房、租赁业务。此外，公司其他经营业务有项目管理、水电销售、物业管理和旅游景点业务等，该部分收入所占比例相对较小。

公司作为常州“两湖创新区”开发建设运营重要的综合服务提供商，为“两湖创新区”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市场化运作的投资、建设和管理提供综合解决方案，以委托代建的形式接受政府及其他委托方的委托，在“两湖创新区”范围内开展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设施建设。同时，公司根据政府下达的计划对区域内安置房项目开展建设，安置房业务分为政府委托模式和定向销售模式。此外，公司是西太湖科技园的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园区内企业提供厂房租赁、项目管理、水电销售和物业管理等服务。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发行人作为“两湖创新区”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及西太湖产业园综合服务提供商，担负着园区范围内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建设及园区运营管理任务。发行人在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有稳定的项目来源和政府强力的支持，在园区内具备区域垄断优势，具有极强的竞争力。

公司在推进“两湖创新区”建设和西太湖产业园运营中发挥重要作用，主营业务稳定，且基于“两湖创新区”优越的地理位置、生态环境和产业优势，公司发展潜力较大。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工程建设	7.64	6.65	12.94	48.41	11.30	9.89	12.54	48.86
贸易业务	-	-	-	-	4.24	4.21	0.70	18.34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委托建设安置房	5.26	4.88	7.18	33.35	2.42	2.25	7.08	10.47
租金	2.24	0.12	94.68	14.19	2.28	0.07	96.88	9.84
土地整理	-	-	-	-	1.24	1.18	5.28	5.38
工程施工	-	-	-	-	0.97	1.04	-6.96	4.21
项目管理	0.40	0.09	76.71	2.54	0.40	0.11	72.44	1.75
水电销售	0.09	0.06	39.81	0.59	0.10	0.08	27.81	0.45
物业管理	0.14	0.03	81.52	0.87	0.15	0.03	83.30	0.65
旅游景点	0.01	0.00	32.93	0.04	0.01	0.01	51.22	0.05
合计	15.77	11.83	25.01	100.00	23.13	18.86	18.48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业务板块不以产品区分。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工程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工程建设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32.45%，成本同比减少 32.76%，主要系政府根据竣工进度及资金安排对相关项目进行结算，2021 年结算进度加快，2022 年结算进度相对减缓所致。

贸易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无贸易业务收入，主要系基于经营决策的调整和国资部门监管要求，公司暂停开展贸易业务所致。

委托建设安置房：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建设安置房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117.23%，成本同比增加 116.98%，主要系完工结算的安置房项目增加所致。

租赁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租赁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67.30%，主要系维修维护成本增加所致。

土地整理：报告期内，公司无土地整理业务收入，主要系前期土地整理项目已完成结算，报告期内无新增项目所致。

工程施工：报告期内，公司无工程施工业务收入，主要系前期工程施工项目已完成结算，报告期内无新增项目所致。

水电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水电销售业务毛利率同比上升 43.14%，主要系优化管理措施、压缩费用支出节约服务成本所致。

旅游景点：报告期内，公司旅游景点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49.88%，成本同比减少 31.10%，毛利率同比下降 35.71%，主要系门票收入减少，景点运营成本减少，但人工成本相对固定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溧湖地区作为常州城市西进的重要载体，在长三角一体化、常州城市多中心、网络化结构升级的背景下，承担着城市能级跃升的重要使命，将努力打造成为长三角的“会客厅”、常州城市新中心。为有序推进环溧湖区域的开发建设，按照划片运作、提升价值的原则，将西太湖地区的资产资源赋予公司进行开发运营。

公司作为武进区未来最重要的国有平台公司之一，结合环太湖地区产业规划，将以市场为导向，发挥国有资本引领带动作用，优化国资布局，以高质量的区域综合运营商为发展定位，统筹集团资本运作，打造成为区域建设开发商、城市资源运营商、产业投资服务商，促进区域发展，推动产业升级，做优做大做强国有资本，为环太湖区域经济社会稳定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与此同时，武进区将强化支持力度，并将整合国有资源、国有资产、国有资金、国有资本，通过安排预算资金、资金划转、直接注资、归并整合等多种方式，增强公司资信和融资能力，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作为“两湖创新区”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其主营业务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如果出现宏观经济增长放缓或衰退，公司承建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和安置房建设业务量将会减少，业务的收益水平也将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面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化业务，作为西太湖产业园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园区企业提供厂房租赁、项目管理、水电销售和物业管理等服务，支持片区内高科技企业的发展，并提高自身抗风险能力。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决策权限

（1） 股东：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5,000 万元（含本数）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1%以上（含本数）的关联交易，必须经公司股东批准后方可实施。

（2） 董事会：公司拟与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500 万元（含本数）以上不足 5,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0.1%以上（含本数）不足 1%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批准。

（3） 董事长：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0.1%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批准。

（4）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交易标的相同的同类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上述第（1）、（2）、（3）项规定。已按照上述第（1）、（2）、（3）项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5） 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审议。

2、决策程序

（1） 股东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1） 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

2) 如经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判断, 拟提交股东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则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应书面通知关联股东。

3) 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应在发出股东通知前完成以上规定的工作。

4) 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 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 由出席股东的非关联股东按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2) 如果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且存在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则该等担保事项应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下, 经出席股东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 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 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 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 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审议。

(4)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 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5) 公司与关联人达成以下关联交易时, 可以免于按照本规则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1) 一方以现金方式认购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2) 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3) 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报酬;

4) 一方参与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行为所导致的关联交易。

3、定价机制

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应当签订书面协议, 明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关联交易执行过程中, 协议中交易价格等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的, 公司应当按变更后的交易金额重新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 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1)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 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2)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 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 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 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 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 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5) 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 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 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 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公司按照以上第(3)项、第(4)项或者第(5)项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 可以视不同的关联交易情形采用下列定价方法:

(1) 成本加成法, 以关联交易发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可比非关联交易的毛利定价。适用于采购、销售、有形资产的转让和使用、劳务提供、资金融通等关联交易;

(2) 再销售价格法, 以关联方购进商品再销售给非关联方的价格减去可比非关联交易毛利后的金额作为关联方购进商品的公平成交价格。适用于再销售者未对商品进行改变外型、性能、结构或更换商标等实质性增值加工的简单加工或单纯的购销业务;

(3) 可比非受控价格法, 以非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与关联交易相同或类似业务活动所收取的价格定价。适用于所有类型的关联交易;

(4) 交易净利润法, 以可比非关联交易的利润水平指标确定关联交易的净利润。适用于采购、销售、有形资产的转让和使用、劳务提供等关联交易;

(5) 利润分割法, 根据公司与关联方对关联交易合并利润的贡献计算各自应该分配的利润额。适用于各参与方关联交易高度整合且难以单独评估各方交易结果的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无法按上述原则和方法定价的, 应当对该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原则、方法及其公允性作出说明。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物业水电费	0.01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77.92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一百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伟驰 02
3、债券代码	175600.SH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 月 2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债券余额	3.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伟控 01
3、债券代码	250143.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3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3 月 3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3.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伟驰 01
3、债券代码	175826.SH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11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3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2.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伟驰 F1
3、债券代码	178078.SH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15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4 年 3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17 年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PR 伟驰 01
3、债券代码	127520.SH、1780155.IB
4、发行日	2017 年 7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7 月 24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1.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18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分次还本，即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提前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伟驰 01
3、债券代码	155811.SH
4、发行日	2019 年 11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1 月 22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4 年 11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8.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9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伟驰 01
3、债券代码	163120.SH
4、发行日	2020 年 1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 月 15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5 年 1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2.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18 年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PR 伟债 01
3、债券代码	127786.SH、1880059.IB
4、发行日	2018 年 4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4 月 13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1.8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分次还本，即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提前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伟驰 01
3、债券代码	138872.SH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2 月 10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2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伟驰 02
3、债券代码	115115.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27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1.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55811.SH、163120.SH、175600.SH、250143.SH、175826.SH

债券简称：19 伟驰 01、20 伟驰 01、20 伟驰 02、23 伟控 01、21 伟驰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是 ☐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

第 1 项：19 伟驰 01 回售金额 1.6 亿元。

第 2 项：20 伟驰 01 回售金额 1.9 亿元。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38872.SH、250143.SH、115115.SH

债券简称：23 伟驰 01、23 伟控 01、23 伟驰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50143.SH

债券简称	23 伟控 01				
募集资金总额	3.60				
使用金额	2.4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1.2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和权责要求，对该债券募集资金实行专项管理，严格按照规定运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全部用于置换前期自有资金偿还的公司债券本金，明细如下：				
	融 资 主 体	债券名称/借款银行	起息日	到期日	还款金额
	发 行 人	17 伟控 02	2017/12/15	2022/12/15	11,000.00
	发 行 人	17 伟控 01	2017/11/30	2022/11/30	25,000.00
	合 计				36,000.00
发行人承诺所偿还的存量债务不涉及地方政府债务以及隐性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置换前期自有资金偿还的公司债券本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	不适用				

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8872.SH

债券简称	23 伟驰 01																				
募集资金总额	2.00																				
使用金额	2.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和权责要求，对该债券募集资金实行专项管理，严格按照规定运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置换因偿付“19 伟驰 01”回售资金支付的 1.6 亿元自有资金，以及偿还“20 伟驰 01”公司债券回售的本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偿还的公司债券计划如下：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本息到期日/行权日</th><th>年利率</th><th>还款金额（本金）</th></tr><tr><td>1</td><td>19 伟驰 01</td><td>2022/11/22</td><td>6.49%</td><td>16,000.00</td></tr><tr><td>2</td><td>20 伟驰 01</td><td>2023/01/15</td><td>6.50%</td><td>19,000.00</td></tr><tr><td>-</td><td>合计</td><td>-</td><td>-</td><td>35,000.00</td></tr></table> 发行人承诺所偿还的存量债务不涉及地方政府债务以及隐性债务；对于已使用新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偿还的回售债券不实施转售。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未来如发行人以自有资金垫付“20 伟驰 01”公司债券回售的本金，则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置换发行人支付的自有资金。	序号	名称	本息到期日/行权日	年利率	还款金额（本金）	1	19 伟驰 01	2022/11/22	6.49%	16,000.00	2	20 伟驰 01	2023/01/15	6.50%	19,000.00	-	合计	-	-	35,000.00
序号	名称	本息到期日/行权日	年利率	还款金额（本金）																	
1	19 伟驰 01	2022/11/22	6.49%	16,000.00																	
2	20 伟驰 01	2023/01/15	6.50%	19,000.00																	
-	合计	-	-	35,000.00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置换因偿付“19 伟驰 01”回售资金支付的 1.6 亿元自有资金，以及置换因偿付“20 伟驰 01”回售资金支付																				

	的 0.4 亿元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5115.SH

债券简称	23 伟驰 02															
募集资金总额	1.50															
使用金额	0.75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75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和权责要求，对该债券募集资金实行专项管理，严格按照规定运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置换因偿付“20 伟驰 01”回售资金支付的 1.5 亿元自有资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偿还的公司债券计划如下：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本息到期日/行权日</th><th>年利率</th><th>还款金额（本金）</th></tr><tr><td>1</td><td>20 伟驰 01</td><td>2023/01/15</td><td>6.50%</td><td>15,000.00</td></tr><tr><td>-</td><td>合计</td><td>-</td><td>-</td><td>15,000.00</td></tr></table> 发行人承诺所偿还的存量债务不涉及地方政府债务以及隐性债务；对于已使用新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偿还的回售债券不实施转售。	序号	名称	本息到期日/行权日	年利率	还款金额（本金）	1	20 伟驰 01	2023/01/15	6.50%	15,000.00	-	合计	-	-	15,000.00
序号	名称	本息到期日/行权日	年利率	还款金额（本金）												
1	20 伟驰 01	2023/01/15	6.50%	15,000.00												
-	合计	-	-	15,000.00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置换因偿付“20 伟驰 01”回售资金支付的 1.5 亿元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27520.SH、127786.SH、178078.SH、155811.SH、163120.SH、175600.SH、138872.SH、250143.SH、175826.SH、115115.SH

债券简称	PR 伟驰 01、PR 伟债 01、21 伟驰 F1、19 伟驰 01、20 伟驰 01、20 伟驰 02、23 伟驰 01、23 伟控 01、21 伟驰 01、23 伟驰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用于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宇、周婷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8078.SH
债券简称	21 伟驰 F1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22-25 层
联系人	张洸、孙新泽
联系电话	021-38630697

债券代码	155811.SH、163120.SH、175600.SH、175826.SH
债券简称	19 伟驰 01、20 伟驰 01、20 伟驰 02、21 伟驰

	01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266 号恒隆广场 1 号楼 52 层
联系人	王海峰
联系电话	021-52523280

债券代码	138872.SH、115115.SH
债券简称	23 伟驰 01、23 伟驰 02
名称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联系人	巩晓睿
联系电话	17812727174

债券代码	250143.SH
债券简称	23 伟控 01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号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1 层
联系人	刘威、徐悠野
联系电话	021-61761000

债券代码	127520.SH、127786.SH
债券简称	PR 伟驰 01、PR 伟债 01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浙商证券大楼 6 楼
联系人	杨浩梦
联系电话	0571-87001323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27520.SH、127786.SH、155811.SH、163120.SH
债券简称	PR 伟驰 01、PR 伟债 01、19 伟驰 01、20 伟驰 01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F

债券代码	178078.SH、175600.SH、138872.SH、250143.SH、175826.SH、115115.SH
债券简称	21 伟驰 F1、20 伟驰 02、23 伟驰 01、23 伟控 01、21 伟驰 01、23 伟驰 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

河 SOHO 6 号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要求企业不再将试运行销售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规定企业在计量亏损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涉及①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②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③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其中①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②、③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1 年度及 2021 年末影响合并报表金额（元）	2021 年度及 2021 年末影响母公司报表金额（元）
	营业收入	-28,737,531.95	-

公司向承租方收取的水电费实际上为代收代付性质，按总额法确认收入的会计处理不恰当，应当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对财务报表进行追溯重述。	营业成本	-28,737,531.95	-
--	------	----------------	---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其他应收款	资金往来款
存货	开发产品
投资性房地产	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非流动资产	预付土地款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1.87	2.02	18.51	-35.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5	0.01	1.12	-95.50
合同资产	1.36	0.23	2.56	-46.94
长期股权投资	1.65	0.28	0.33	400.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5	0.42	1.35	82.36
固定资产	2.72	0.46	1.01	170.77
使用权资产	-	-	0.002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0.47	0.08	0.32	47.92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货币资金：偿还债务以及定期存单增加所致，定期存单计入其他流动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到期兑付减少所致。

合同资产：工程业务进度完工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新增投资常州市武进区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年度增加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和以前年度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购置房屋建筑物所致。

使用权资产：租赁资产到期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金融服务费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1.87	1.35	-	11.37
应收账款	9.70	1.76	-	18.10
其他应收款	89.43	0.45	-	0.50
其他流动资产	25.67	24.91	-	97.01
固定资产	2.72	0.10	-	3.76
无形资产	0.33	0.09	-	26.00
投资性房地产	268.72	211.35	211.35	78.65
合计	408.44	240.00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其他流动资产	25.67	-	24.91	借款质押	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268.72	211.35	211.35	借款抵押	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

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63.08 亿元和 153.4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5.8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8.4	9	39.15	56.55	36.93%
银行贷款	0	37.90	17.52	35.43	90.85	59.2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5.47	0.30	0.30	6.07	3.96%
其他有息债务	0	0	0	0	0	0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8.4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3.9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4.25 亿元，且共有 1.5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75.38 亿元和 277.0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0.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8.4	9	39.15	56.55	20.41%
银行贷款	0	54.02	30.89	115	199.91	72.1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6.3	0.67	13.63	20.61	7.44%
其他有息债务	0	0	0	0	0	0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8.4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3.9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4.25 亿元，且共有 1.5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预收款项	0.09	0.03	0.01	1,042.46
合同负债	0.40	0.12	0.99	-60.03
应付职工薪酬	0.01	0.00	0.00	196.12
应交税费	1.94	0.57	0.81	138.76
其他应付款	10.98	3.22	16.79	-34.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40	17.10	90.52	-35.48
其他流动负债	15.67	4.59	7.70	103.55
应付债券	57.99	16.98	38.63	50.14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预收款项：当年预收房租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当年预售购房款结转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当年计提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当年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当年经营性应付往来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当年偿还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当年短期理财直融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当年发行债券规模扩大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6.70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3.9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常州市武进西太湖滨湖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是	100	城市建设项目投资和经营管理，水环境整治及水环境工程开发，土地整理和开发等	175.77	65.50	6.12	4.08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83 亿元，净利润 5.28 亿元，差异原因主要为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安置房建设业务的完工及回款销售情况存在一定差异所致。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85.5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94.37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8.8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77.92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常州市滨湖生态城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8	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水环境整治及水环境工程开发；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良好	保证	34.49	2030 年 6 月 8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86,657,429.12	1,850,920,755.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0,000.00	111,850,136.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0.00	
应收账款	970,024,363.15	911,689,389.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944,270.94	9,429,868.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942,815,683.59	7,269,376,826.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622,350,488.28	10,711,079,619.79
合同资产	135,887,668.74	256,122,896.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67,379,608.18	2,064,669,721.82
流动资产合计	23,838,089,512.00	23,185,139,215.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5,143,459.30	32,975,706.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6,179,828.11	223,295,630.5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5,436,050.00	134,588,550.00
投资性房地产	26,872,200,985.80	27,561,411,192.37
固定资产	272,132,547.56	100,501,849.6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8,960.32
无形资产	33,070,843.22	33,833,992.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798,810.24	31,638,333.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043,917.11	65,941,658.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90,857,152.40	6,913,302,130.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936,863,593.74	35,147,658,004.82
资产总计	58,774,953,105.74	58,332,797,220.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80,122,058.19	3,281,775,175.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57,000,000.00	1,996,500,000.00
应付账款	507,637,940.74	431,978,225.94
预收款项	8,793,164.85	769,667.55
合同负债	39,609,637.33	99,109,543.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88,700.99	266,346.99
应交税费	193,552,213.47	81,065,087.90
其他应付款	1,098,249,917.76	1,679,398,682.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39,881,394.26	9,051,719,134.41
其他流动负债	1,566,629,168.65	769,652,972.43
流动负债合计	15,192,264,196.24	17,392,234,837.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446,797,027.88	11,014,819,871.63
应付债券	5,799,451,364.38	3,862,576,208.2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206,285.97	65,299,646.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1,168,245.35	1,730,583,748.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58,622,923.58	16,673,279,475.50
负债合计	34,150,887,119.82	34,065,514,312.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72,743,745.00	14,072,743,745.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3,792,112.01	957,478,593.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0,322,054.53	119,214,201.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14,648,114.84	4,324,299,112.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981,506,026.38	21,673,735,652.93
少数股东权益	2,642,559,959.54	2,593,547,25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624,065,985.92	24,267,282,907.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774,953,105.74	58,332,797,220.05

公司负责人：王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金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伟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6,630,197.76	721,628,640.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0,000.00	11,09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0,287,257.29	17,974,021.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0,335.04	
其他应收款	7,367,513,627.09	9,091,645,945.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836,328,454.38	1,851,937,598.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206,817.57	65,226,983.24
流动资产合计	9,886,166,689.13	11,759,503,189.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545,172,111.99	8,432,972,763.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19,141.57	7,819,141.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6,522,738,946.00	6,846,072,292.37
固定资产	196,336,502.37	11,460,188.8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792,747.16	8,981,183.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15,690,974.24	6,89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96,550,423.33	22,252,305,570.48
资产总计	32,182,717,112.46	34,011,808,759.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4,343,691.67	1,707,274,45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90,428,012.90	101,054,187.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811.82	13,317.25
应交税费	7,059,162.94	16,215,369.20
其他应付款	4,484,699,548.62	4,408,718,998.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28,319,525.66	7,432,083,605.41
其他流动负债	1,560,302,426.43	761,184,848.32
流动负债合计	12,115,160,180.04	14,836,544,777.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89,630,000.00	2,950,097,905.52
应付债券	5,799,451,364.38	3,862,576,208.2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239,500.00	13,181,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5,924,893.26	460,306,245.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67,245,757.64	7,286,161,358.79
负债合计	20,682,405,937.68	22,122,706,136.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28,565,220.91	8,128,565,220.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8,525,408.72	368,395,386.0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0,322,054.53	119,214,201.64
未分配利润	1,172,898,490.62	1,072,927,814.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500,311,174.78	11,889,102,623.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182,717,112.46	34,011,808,759.50

公司负责人：王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金华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67,494,768.36	2,606,956,930.97
其中：营业收入	1,667,494,768.36	2,606,956,930.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24,354,975.53	2,283,375,492.04
其中：营业成本	1,254,756,959.36	2,141,556,919.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434,126.52	68,144,635.26
销售费用	-	2,043,202.05

管理费用	80,282,638.16	59,787,296.0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6,881,251.49	11,843,439.04
其中：利息费用	225,269,866.85	74,245,004.54
利息收入	103,634,075.94	67,982,073.66
加：其他收益	4,400,108.30	13,283,484.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37,583.37	12,074,622.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7,752.37	733,190.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9,892,511.53	291,111,490.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31,311.61	-53,578,102.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1,637,054.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5,190,716.08	586,472,932.86
加：营业外收入	248,414.41	408,052.40
减：营业外支出	5,007,020.75	3,737,282.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0,432,109.74	583,143,703.10
减：所得税费用	142,687,549.69	128,636,298.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744,560.05	454,507,404.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744,560.05	454,507,404.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1,456,854.99	448,435,390.0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87,705.06	6,072,014.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3,686,481.54	2,098,917.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3,686,481.54	2,098,917.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956,678.80	2,098,917.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956,678.80	2,098,917.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729,802.7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181,729,802.7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4,058,078.51	456,606,321.3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770,373.45	450,534,307.0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287,705.06	6,072,014.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王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金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6,520,505.78	298,983,136.37
减：营业成本	82,354,857.84	170,213,796.80
税金及附加	18,444,836.00	21,287,189.1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105,589.39	14,518,562.8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672,285.23	4,186,222.98
其中：利息费用	153,213.60	9,259,876.04
利息收入	153,213.60	9,473,508.70

加：其他收益	968,750.00	3,660,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9,348.12	838,98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9,348.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466,359.92	90,517,882.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000.00	15,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007,388.3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437,063.91	183,809,727.30
加：营业外收入	60.87	43,800.77
减：营业外支出	93,732.02	907,819.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343,392.76	182,945,708.22
减：所得税费用	6,264,863.82	57,292,529.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078,528.94	125,653,178.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078,528.94	125,653,178.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022.6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022.6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130,022.65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1,208,551.59	125,653,178.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金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3,073,879.73	2,313,562,2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989,373.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349,233.43	2,984,075,45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6,412,486.54	5,297,637,651.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7,851,780.28	3,475,503,291.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61,857.83	19,010,483.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779,416.20	178,353,124.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1,787,884.94	1,046,384,30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3,580,939.25	4,719,251,20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831,547.29	578,386,444.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6,507,595.01	548,239,314.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466,237.52	14,178,630.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846,720.12	2,638,538,970.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9,220,552.65	3,200,956,915.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0,847,602.79	30,009,803.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5,156,000.00	125,1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811,400.00	2,854,927,075.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0,815,002.79	3,010,126,878.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594,450.14	190,830,037.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25,000.00	1,040,184,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25,000.00	40,184,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71,870,000.00	10,991,963,252.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5,351,859.85	2,870,390,006.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29,946,859.85	14,902,537,758.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40,625,995.97	12,525,944,891.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2,187,335.01	1,804,366,011.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8,227,020.96	2,429,850,908.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21,040,351.94	16,760,161,81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093,492.09	-1,857,624,053.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9,856,413.65	-1,088,407,572.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1,633,387.13	2,440,040,959.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1,776,973.48	1,351,633,387.13

公司负责人：王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金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436,456.44	179,476,583.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0,634,262.43	1,917,519,69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7,070,718.87	2,096,996,276.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443,736.95	45,262,975.3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87,239.80	8,824,031.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53,380.51	38,697,448.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35,735.55	1,784,474,655.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620,092.81	1,877,259,11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7,450,626.06	219,737,165.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6,090,000.00	4,450,858.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8,98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213.60	1,305,147,191.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443,213.60	1,310,437,030.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996,571.90	25,810,836.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1,260,000.00	643,11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0	1,690,4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8,256,571.90	2,359,395,836.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1,813,358.30	-1,048,958,806.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78,370,000.00	7,06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500,000.00	1,927,17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83,870,000.00	9,990,17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67,546,997.55	9,059,852,711.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6,671,713.32	1,120,642,355.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320,590.19	388,25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65,539,301.06	10,568,746,06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1,669,301.06	-578,572,067.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032,033.30	-1,407,793,708.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628,640.87	1,990,422,349.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596,607.57	582,628,640.87

公司负责人：王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金华

